

#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超过5%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招商公路”）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局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招商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局投资”）及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其持股比例被动稀释，不涉及主动减持股份。

一、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招商公路”）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局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招商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局投资”）及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其持股比例被动稀释，不涉及主动减持股份。

项目	变动前	变动后	变动原因	变动比例
招商局集团	41.26%	40.88%	可转债发行	-0.38%
招商局投资	4.00%	3.91%	可转债发行	-0.09%
合计	45.26%	44.79%	可转债发行	-0.47%

二、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一) 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招路转债”赎回实施的第五次提示性公告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招商公路”）于2024年3月12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招路转债”赎回实施的第五次提示性公告》。

一、“招路转债”赎回价格：100.02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2.00%，且当期利息含税），扣税后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二、赎回条件满足日：2024年3月4日  
三、赎回登记日：2024年3月25日  
四、赎回日：2024年3月26日  
五、停止交易日：2024年3月21日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一日

经深交所“深证上〔2019〕237号”文同意，招商公路60元可转债于2019年4月30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招路转债”，债券代码“127012”。

(三) 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募集说明书》，“招路转债”的转股期自本次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19年3月28日，T+4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19年9月30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2026年3月21日）止。

(四) 可转债转股价格的调整情况  
“招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93.4元/股，经调整后的最新转股价格为77.87元/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1. 因公司实施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4元（含税），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7月12日，招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于2019年7月12日起由原来的93.4元/股调整为79.00元/股。  
2. 因公司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80元（含税），除权除息日为2020年8月24日，招路转债的转股价于2020年8月24日起由原来的79.00元/股调整为88.1元/股。  
3. 因公司实施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77元（含税），除权除息日为2021年6月25日，招路转债的转股价于2021年6月25日起由原来的88.1元/股调整为86.3元/股。  
4. 因公司实施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46元（含税），除权除息日为2022年7月5日，招路转债的转股价于2022年7月5日起由原来的86.3元/股调整为92.85元/股。  
5. 因公司实施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14元（含税），除权除息日为2023年7月18日，招路转债的转股价于2023年7月18日起由原来的92.85元/股调整为77.87元/股。

(一) 有条件赎回款  
《募集说明书》规定的“有条件赎回款”如下：  
在本次可转债转股期限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公司有权利按照本次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本次可转债。本次可转债的赎回期与转股期相同，即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2019年9月30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2026年3月21日）止。

(二) 有条件赎回款触发情况  
自2024年1月29日至2024年3月4日，公司股票价格已连续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招路转债”当期转股价格（77.87元/股）的130%（含130%，即102.23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招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即在本次发行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一) “招路转债”赎回公告安排  
“招路转债”赎回公告日期为2024年3月12日，赎回价格为100.02元/张，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t/365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t/365  
A: 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可转债持有者持有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100元/张）；  
t: 指本次可转债当年累计转股天数（2.00%）；  
t: 指计息天数，即从第五个交易日（2024年3月22日）起至第六个计息年度赎回日（2024年3月26日）止的实际日天数94天（算头不算尾）。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一日

#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11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决议》，并于2024年12月27日召开了2024年度第五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相关事项。

一、2024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情况概述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1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决议》，并于2024年12月27日召开了2024年度第五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相关事项。

二、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中分行（以下简称“山西银行晋中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为全资子公司山西锂电科技有限公司与山西银行晋中分行存在人民币1,500万元高额的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融资业务合同签署日期为2023年12月29日至2024年12月29日。上述融资业务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

授信银行	授信额度	授信期限	担保方式
山西银行晋中分行	1,500.00万元	2023.12.29-2024.12.29	最高额保证

以上事项及其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特此公告。

#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申请新增授信额度的公告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申请新增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综合授信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融资及经营需求，公司2024年度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以下简称“南京银行”）申请新增授信额度不超过2,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办理承兑汇票、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出具保函等业务。具体授信额度以公司与南京银行最终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准。

二、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3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申请新增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南京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锋股份”）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4年3月12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出售参股公司部分股权暨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公告》。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锋股份”）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4年3月12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出售参股公司部分股权暨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公告》。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出售参股公司部分股权暨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公告》。

特此公告。

#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出售参股公司部分股权暨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公告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锋股份”）全资子公司肇庆市高要区华锋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锋电子”）拟将其持有的深圳清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研电子”或“目标公司”）1.235%股权出售给深圳市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合创业”或“乙方”），本次出售的资产的价格为人民币401.7万元大写：人民币肆佰零壹万柒千元整。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 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合创业”或“乙方”），本次出售的资产的价格为人民币401.7万元大写：人民币肆佰零壹万柒千元整。

二、本次交易的审批程序  
1. 公司于2024年3月1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出售参股公司部分股权暨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三、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 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合创业”或“乙方”），本次出售的资产的价格为人民币401.7万元大写：人民币肆佰零壹万柒千元整。

四、股权转让的目的  
公司本次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有利于推动公司非核心业务资产的退出，收回投资资金，进一步聚焦主营业务的发展，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及未来战略发展需要。

特此公告。

#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绩快报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2日发布了2023年度业绩快报，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1,256,746,436.74	1,259,266,286.03
净利润	148,386,113.11	164,476,170.03
每股收益	1.48	1.64

注：以上数据以合并报表数据填报，因四舍五入原因，尾数可能存在差异。

特此公告。

#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4年3月26日（星期一）上午10:00至11:00，通过电话会议方式召开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

一、会议时间  
2024年3月26日（星期一）上午10:00至11:00

二、会议地点  
电话会议方式

三、参会人员  
公司董事长：王顺刚先生  
总经理：李延生先生  
财务总监：李延生先生  
董事会秘书：李延生先生

特此公告。

# 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计机构变更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2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审计机构及项目合伙人的议案》。

一、变更审计机构及项目合伙人的基本情况  
原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新任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变更审计机构及项目合伙人的原因  
原审计机构因业务调整，经双方协商一致，决定变更审计机构及项目合伙人。

特此公告。

#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2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原董事会秘书：李延生先生  
新任董事会秘书：李延生先生

#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2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原董事会秘书：李延生先生  
新任董事会秘书：李延生先生

#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2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原董事会秘书：李延生先生  
新任董事会秘书：李延生先生